

DANDAI SHIZHENG FANZUIXUE XINBIAN

# 当代实证犯罪学新编

## —— 犯罪规律研究

◎主编/周路

◎副主编/刘文成 王志强

人民法院出版社

DANGDAI SHIZHENG FANZUIXUE XINBIAN

# 当代实证犯罪学新编

## —— 犯罪规律研究

◎主编/周路

◎副主编/刘文成 王志强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当代实证犯罪学新编/周路主编 .—北京：人民法院出版社，2004.5  
ISBN 7-80161-770-3

I . 当… II . 周… III . 犯罪学－研究 IV . D91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4) 第 037028 号

## 当代实证犯罪学新编——犯罪规律研究

主编 周 路

---

责任编辑 张晓秦 刘延寿

出版发行 人民法院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朝阳区安慧北里安园甲 9 号 (100101)

电 话 (010) 65290501 (责任编辑) 65290516 (出版部)  
65290558 65290559 (发行部)

网 址 www.courtpress.com

E - mail courtpress@sohu.com

印 刷 北京人卫印刷厂

经 销 新华书店

---

开 本 787 × 1092 毫米 1/16

字 数 659 千字

印 张 34.5

版 次 2004 年 5 月第 1 版 2004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7-80161-770-3/D·770

定 价 58.00 元

---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如有缺页、倒装, 请与出版社联系调换)

## 内 容 简 介

本书为当代中国实证犯罪学专著，也是1995年出版的《当代实证犯罪学》一书的续篇。全书共分七编二十九章。作者运用实证研究的方法和国际先进的研究手段，利用计算机的统计分析优势，将定量分析与定性分析结合起来，以研究犯罪规律为主线，对犯罪人构成规律、犯罪动机规律、犯罪行为规律、犯罪类型规律、重新犯罪规律、预防犯罪规律等进行了有益的探讨。

构成本书的资料基础的天津犯罪调查，是一项跨世纪工程。自20世纪末到21世纪初，每隔3年进行一次，即1990年、1993年、1996年、1999年、2002年等5次大型调查，持续12年之久。本书全部统计资料数据都源自这5次大型调查资料的数据库——“天津犯罪调查科研数据库”。天津犯罪调查采用的是普查方式，调查对象是天津市自1990年至2002年12年间监狱当年新入狱的全部刑事犯罪人。因此，它为《当代实证犯罪学新编——犯罪规律研究》的写成，奠定了厚实的资料基础。

作为当代中国实证犯罪学专著之一，本书有下述特点：第一，研究方法上有突破。以实证研究为主，将实证研究与思辨研究结合起来，定性分析与定量分析结合起来，体现了在事实中求是，在调查中寻求规律的精神。第二，研究的资料比较系统、科学。本书的基础资料来自同一地区、同一方法进行的持续性调查，调查内容十分丰富全面。由于全书各章的资料来自一个调查母体，来自同一个数据库，因此确定的时空关系构成了全书各章的内在联系，这就在很大程度上加强了这部专著的完整性和系统性。第三，框架体系结构有新意。以往的犯罪学专著之框架多是循着“犯罪现象、犯罪原因、犯罪预防”的模式建立起来的，在这种框架模式下已很难实现内容上的突破。本书则以犯罪规律研究为主线，构建全书框架结构，于是较以往模式有了新意。第四，对犯罪规律的研究有发展。书中有许多章节的内容迄今为止仍是我国犯罪学界尚未涉足的问题，尤其是关于犯罪的中观和微观规律的研究方面。综合上述特点，本书具有很高的学术价值和重要的实践意义，堪称我国实证犯罪学研究中的一部力作。

# Introduction

For criminal science to advance and mature, it is necessary to study all kinds of criminal phenomena by objective method. Contemporary Positivist Criminology used positive method to analyse criminal phenomena of Tianjin before eight years in China. New Edition of Contemporary Positive Criminology not only uses positive method but also emphasizes on regularity of crime and anticrime. So, the book raises the content and depth of theories of criminology to a new level in China.

The four most distinguishing features of this book are to be summarized as follows:

1. A breakthrough in research method. Positive method to be used in the book is one of distinguishing features. By proving and discovering the various patterns in actual criminal behavior, the book has accomplished "seeking the truth from facts." On the other hand, computer software and technology are to be utilized to analyses all sorts of data in the book.

2. Systematic data. For the exposition of regularity, the dataset for the book is a general survey of all prisoners (about 20000 people) in Tianjin, the third largest city in China from 1990 to 2002. From these data, we can explain the phenomena and regularities of crime during the course of social development in China. Of course, the situation in Tinjin can not be generalized to the whole of China because each region has its own peculiar crime regularities. However, these conclusions on the basis of such data (the survey from 1990 to 2002) can emphasize the features of crime of social development in essence.

3. A new point and systematic structure. At present, there are few books about regularity of crime in China. But, it is important for criminology to study the regularity. As a new point, regularity including crime and anticrime is to be key content in the book. The book is divided into seven parts and 29chapters according to the purport. Part One is a general exposition of research methods and criminal regularity, Part Two analyzes regularity of the Crime Composition; Part Five is a comparative study of regularity of different types of crime; Part Six looks at regularity of recidivism; Part Seven explains regularity of anticrime.

From Parts two through seven we can distinguish the outlines of criminology about research on regularity.

4. Development in the research of criminal patterns. The book greatly strengthens criminological theory by using scientific questionnaire design, advanced research methods. Much of the content of the book has never been discussed in China's criminological field as the point of regularity. The book represents the first time in China's criminological history that the theory on the medium of social control, the types of crime and regularity of anticrime have been addressed with positivistic research methods.

In one word, the book edited chiefly by Zhou Lu has made great progress among lots of books about criminology in China in the present time, which contributes to a better understanding of regularity of crime in modern society.

该书是把研究、倡导于五十年代末六十年代初的理论，发展于八十年代中期而形成、获得了肯定性、一致性的理论在研讨会上（1995年“当代实证犯罪学”以及1996年和1998年的两次大型学术研讨会上）而受到同样的重视又进行了多次，有小结（年、月）、会议（年）等的篇章也随之产生。其中世博会的讨论发言、大别山地区的研究、柳门小天人文化陛下、深挖一支行军路线、被声张定为对另谋财、暗手不露行一脉，在大都市就地进行了首次大规模的刑事侦查、调查的对象是无业青年中犯入狱的全部刑事犯罪人员（3天调查员11200人）造册登记（其中青年人数见326名，占全部罪犯的48.58%），观察对象广泛，是坏人的基本情况、经济条件、商业与外贸、技术人员、家庭与学校、思想品德、犯罪动机、犯罪途径、犯罪实施地点、共同犯罪；犯罪分子入狱前犯过牢车，首次调查香港后发现香港12年正是中国内地现代化进程的高潮时期，它对中国的司法研究提供了非常较大的基础材料，提出了对被追究刑事责任的年龄段，年龄与犯罪人构成规律、犯罪者与假释、犯罪行凶设计、犯罪类型选择、监狱犯监规律、犯罪率的统计等等。

该书作者在该书《当代实证犯罪学纲要——犯罪学研究》中也提出了自己独特的研究，这不仅从有关斯加的副标题可以看出，而且从学者的研究上，除第一编是研究以外，其余6篇均是研究各种案件的纂述，全书的结构上讲原定稿5篇（21章）竟为7篇39章。与8李吉林《当代实证犯罪学——《当代实证犯罪学纲要——犯罪学研究》的作者队伍也发生了很大的变化，新增上阵二名人章品、齐力群王海对文或教授和王冬至副研究员于景峰等学者。

## 序

康树华\*

1995年我曾应邀为周路研究员主编的《当代实证犯罪学》作过序，时隔8年，《当代实证犯罪学新编——犯罪规律研究》出版了。对此我表示衷心祝贺，尤其是对周路研究员坚持不懈，持之以恒，长期耕耘，忘我劳动，为中国犯罪学研究事业做出的杰出贡献表示最诚挚的谢意。

特别应该指出的是，周路研究员是新中国恢复犯罪学研究和教学后早期从事犯罪研究的成员之一。25年来的研究，成果累累，很有创见，特别是他坚持实证犯罪研究，倡导并主持了多次天津市大型犯罪调查，克服了各种困难，锲而不舍，获得了宝贵的、一手的、连续性的研究资料。1995年出版的《当代实证犯罪学》是以1990年和1993年的两次大型犯罪调查为依据；而今，同样的调查又进行了3次，即1996年、1999年、2002年的调查。也就是说，从20世纪末到21世纪初，周路研究员在有关部门的大力支持下，率领一支研究队伍，按照固定的时间间隔，每3年进行一次，在天津市持续进行了5次大型犯罪调查，调查的对象是天津市当年新入狱的全部刑事犯罪人员，5次调查总计20105名罪犯（其中青少年罪犯9828名，占全部罪犯的48.88%）。调查内容包括：犯罪人的基本情况、经济条件、就业与失业、流动人口、家庭与学校、思想认识、犯罪惩处、犯罪实施、犯罪时间、犯罪地点、共同犯罪、犯罪受害人、重新犯罪等等。5次调查资料所反映的这12年正是中国向现代化迈进的关键时期，它为我们的犯罪研究提供了数量较大的基础性材料，提供了可供充分统计分析的足够个案，并探索了犯罪人构成规律、犯罪动机规律、犯罪行为规律、犯罪类型规律、重新犯罪规律、犯罪预防规律等等。

本书作者在这部《当代实证犯罪学新编——犯罪规律研究》中，突出了对犯罪规律的研究，这不仅从本书新加的副标题可以看出，而且从全书的结构安排上，除第一编是概论以外，其余6编均是对犯罪规律的探讨，全书的结构也由原来的5编24章变为7编29章。与8年前的《当代实证犯罪学》比较，《当代实证犯罪学新编——犯罪规律研究》的作者队伍也发生了很大的变化，老将上阵、新人辈出，两位副主编刘文成教授和王志强副研究员长期从事犯罪

\* 康树华：北京大学法学院教授，北京大学犯罪学研究中心主任，中国犯罪学研究会前会长，现为名誉会长。

学研究，科研成果颇丰；一些青年研究人员也由此书开始，加入到犯罪学研究的大军中来了。这些都预示着我国犯罪学研究一片欣欣向荣的景象。

我们所进行的犯罪研究，无论是犯罪现象研究、犯罪特征研究、犯罪原因研究，以及治理犯罪对策的研究等等，都是为了寻求其规律性。归根到底，其目的就在于预防和减少犯罪的发生，维护社会稳定，使国家长治久安，人民安居乐业。需要说明的是，本书进行的犯罪规律研究，当然并不意味着对犯罪规律认识的终结，因为任何规律都是相对的、发展的。我们对犯罪规律性所进行的探讨，其目的只能是在一定时期、一定领域、对某一问题所进行的研究，然而却不能由此而否定其真理性。比如，对天津犯罪规律的研究，虽然具有一定的时期和地域局限性，但是，矛盾的普遍性寓于矛盾的特殊性之中。个别和一般的这种辩证关系表明了人类认识运动的秩序，总是从认识个别事物开始，逐步扩大到认识一般的事物；又以对一般事物的认识为指导，继续不断地深入地研究各种具体的事物，以补充、丰富和发展对一般事物的认识。我深深希望能够通过对对中国一定时期、一个局部地区的全面、持久的调查研究，折射出中国社会转型期的犯罪一般规律。

2003年我在中国犯罪学研究会于深圳召开的第12届年会上，以《论加强犯罪研究》为题，做了主题发言。之所以如此，一是因为当下在中国肆虐的犯罪像一面镜子，如实地反映着转型期的中国存在的诸多问题，比如法律不完善，制度不完备，政府管理缺失，巨大利益的诱惑和价值观念多元化，以及法制教育和道德教育不到位等等。显然，这就要求我们必须面对现实，承认现实，加强犯罪研究。只有如此才能真实地、清楚地认识中国社会存在犯罪的诸多原因，才有可能采取有针对性的预防与治理犯罪的对策。二是由于爆炸、杀人、抢劫、绑架、投毒、拐卖妇女儿童等等，特别是一些地方黑社会性质的犯罪团伙横行霸道；乡霸、市霸、路霸等一些流氓恶势力为害一方。入室盗窃、扒窃与黄赌毒等丑恶现象屡禁不止，污染社会风气，以及在经济领域制造伪劣假冒产品等等犯罪活动，一桩桩、一件件犯罪都与人民群众的生命和财产紧密相连，都破坏着社会稳定和安定团结。因此，中央强调，社会治安不仅是一个重大的社会问题，也是一个重大的政治问题。为了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和国家长治久安，为了正确处理改革发展和社会稳定的关系，党和政府制定了一系列方针政策，加强了立法，建立了制度，更采取了全国性的“严打”整治斗争，取得了较好的效果，创造出诸多宝贵经验。但是，犯罪不是静止不动的社会现象，更不是孤立的社会问题。它随着政治、经济、文化等的变化而变化。因此，治理犯罪不是一蹴而就，更不能一劳永逸。我们必须紧跟社会政治、经济的发展变化，不断地进行犯罪研究。只有如此，才能采取切合实际的、有针对性的预防与治理犯罪的对策。

周路研究员多年来在犯罪研究领域里不仅为我国预防与治理犯罪提供了大量珍贵的资料和独到的见解，而且为我们树立了榜样，我们应该向他学习。学习周路研究员几十年如一日勤勤恳恳地从事犯罪研究，学习周路研究员克服艰难困苦、始终如一从事犯罪研究，学习周路研究员勇于探索、勤于思考，为犯罪学研究做出突出贡献的顽强拼搏精神。

呈现在读者面前的这部《当代实证犯罪学新编——犯罪规律研究》，是1995年出版的《当代实证犯罪学》一书的续篇。两部著作都以其独有的风格，使人读后感到耳目一新。它们都是我国犯罪学著作百花园中独树一帜的新秀，两部书具有极高的学术价值和重要的实践意义，我深信一定会受到犯罪学理论工作者和政法战线广大读者的瞩目。1995年我为出版的《当代实证犯罪学》作序时，曾对该书的特点做过描述和评价，现在这部《当代实证犯罪学新编——犯罪规律研究》是前一部著作的继续与发展，它和前一部书一样，具有如下的特点：

首先，在研究方法上有突破。我国以往的犯罪学专著往往以思辨、论证为主，以宏观研究见长；本书以实证分析为主，以中观和微观研究见长（这同样是重要的）。本书在实际调查资料的基础上，将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结合起来，体现了在实事中求是、在调查中寻求规律的精神。在资料处理的方法上，由于利用了先进的计算机分析技术，所以有可能在庞大的数据库中运用多种手段进行处理分析，从而做到对资料的开掘更为充分、深入。这些特点是已出版的犯罪学专著中少有的。本书“概论”的前两章先介绍了本书独有的研究内容和方法，接着介绍了西方犯罪学史上的思辨和实证研究方法，带给人们以研究方法的新鲜感觉。

其次，研究的资料比较系统、全面。据我所知，在我国目前的犯罪学专著中，尚没有在同一部专著中使用一个完整的系统资料的，往往是随着论述的需要将不同时空中分散的个别的调查资料，写在一部系统专著中，这种对实证资料“广征博引”的结果，往往会影响专著系统的完整性、科学性。本书的基础资料来自对当代中国第三个直辖市天津市的历次罪犯普查，调查内容涉及犯罪研究的众多方面，十分丰富和全面，为进行犯罪学的全面研究打下了扎实的基础。由于各章的统计资料来自一个调查母体，来自一个数据库，因此确定的时空关系构成了全书各章的内在联系，决定了本书不是各位作者论文的编纂，而是一个有机的整体，这就在很大程度上加强了专著的完整性和系统性。此外，由于采用的是普查方式，是对当年新入狱罪犯逐一不漏的调查，这就克服了由于抽样调查设计不科学或者样本数量少而带来的各种抽样误差，从而保证了资料的可靠性，提高了可信度。尽管某个城市的犯罪状况并不等同于整个国家的犯罪状况，不同地区的犯罪总有其各自的特点。但是，时代的共性远远

超过了地区之间的个性差异。因此，这部立足于省市级大型犯罪调查的研究成果，仍具有很强的代表性和较高的参考价值。实际上，鉴于在较大的国家中实施全国性犯罪普查工作很困难，而具有丰富研究内容的普查更困难，所以，国外的犯罪学家们往往也并不把他们的犯罪学专著建立在全国性系统普查的基础之上。

再次，这部书的体系结构有新意。以往的犯罪学体系往往是遵循“犯罪现象、犯罪原因、犯罪预防”的模式建立起来的。目前，在这种体系下已很难实现内容上的突破，本书离开了这种模式，结构安排有新意。

第四，我认为这部书对犯罪规律的研究有发展，除了在“第一编概论”中列有“犯罪规律论”一章，对犯罪规律研究进行总体论述之外，另有“当代西方实证犯罪学对犯罪规律的若干研究”一章，起到介绍和借鉴国外研究的作用。“概论”以后的六编，则分别进行了犯罪人构成、犯罪动机、犯罪行为、犯罪类型、重新犯罪、犯罪预防等六个方面规律的研究。书中许多章节的内容迄今为止仍是我国犯罪学界尚未涉足过的问题，或者是介绍国外的研究。1995年出版的《当代实证犯罪学》，已经在我国犯罪研究中第一次对犯罪成本、犯罪手段、犯罪时间、犯罪受害人、犯罪惩处等等进行了系统的实证考察；第一次提出了同质犯罪这一新的犯罪人概念；在犯罪类型上，也提出了自己的分类新见解。如今这本《当代实证犯罪学新编——犯罪规律研究》，在以上方面的研究都有新的进展，它凭借丰富的数据库资源和先进的研究方法，对各种犯罪规律进行了全面深入的研究，特别是在研究犯罪的中观和微观规律的研究上很有新意，如果不使用现代科学的实证研究方法，很难得出这些规律性的认识。即使在宏观理论分析上，本书也有创新，例如，在论述犯罪与现代化的关系方面，提出“社会控制中介论”，认为：犯罪增长这一社会现象与现代化、与经济发展、与社会转型之间的确具有一定的联系，但它不是直线相关关系，不是简单的“代价”关系，它们二者之间的关系是不确定的，必须通过一个“中介”而发生，这个中介就是“社会控制”，因此，社会治安的好坏取决于“社会控制”而不是“经济落后或者经济发展”。再如，书中首次在犯罪学研究中运用“博弈论”的观点对犯罪预防规律进行了研究，从而对犯罪预防运行中的基本问题进行了总体分析；在论述预防机理时，又提出了犯罪预防场的形成和预防关系的建立等等新观点。

最后，还要重述一下我在8年前为《当代实证犯罪学》作序时说过的一段话，那就是读者看到这本书名，可能会联想到曾被批判过的“实证主义”和19世纪末犯罪人类学派代表人物菲利的《实证派犯罪学》。其实“实证”本身是有其科学含义的，作为一种思维方式，它提倡一种一切从事实出发，对研究对象本身进行最直接分析的缜密精神，它力戒用主观的臆断和玄虚的思

辨去代替事物之间的现实联系。在传统的社会科学研究中，长期以来是思辨方法居统治地位，这是不利于科学发展的。科学技术发展到今天，我们有必要、也有可能在社会科学领域中，特别是在犯罪学这种实践性和经验性较强的学科中倡导“实证”的精神。当然，倡导实证并不意味着否定思辨，实证和思辨不是绝对对立的，完全可以相辅相成。没有科学世界观理论的指导，实证会步入歧途；反过来，否定实证的重要性，势必会影响理论的正确性或妨碍理论的发展。

科学的研究成果是创造性思维的产物，仁者见仁，智者见智，在一个学科中常常存在着研究方法不同或理论观点不同的学术流派，这是允许的，也是必然的。“当代实证犯罪学”是中国犯罪学中的一个新学派，我希望他们坚持自己的治学方向，继续努力，日臻完善，使它和其他学派一样长期共存，切磋交流，相得益彰，使我国的犯罪学走向成熟。周路研究员这样做了，更取得了新的突出成就。今天，《当代实证犯罪学新编——犯罪规律研究》一书出版了。这一可喜成果的取得，充分说明了一条规律：贵在坚持。做学问如此，从事任何工作都是如此。

我祝愿本书作者百尺竿头更进一步，同时希望有更多的犯罪学新著问世，为完成社会的委托、时代的重任而做出我们的贡献。

2003年11月1日于北京

## 第二编 组罪人构成要件

## 前 言

时隔 8 年，《当代实证犯罪学》的续篇出版了，这就是呈现在读者面前的《当代实证犯罪学新编——犯罪规律研究》。

8 年来，作为我们进行犯罪学实证研究的基础——犯罪调查继续进行。当年的《当代实证犯罪学》以 1990 年和 1993 年在天津市进行的两次大型犯罪调查为依据，在此之后的 1996 年、1999 年、2002 年，我们又进行了 3 次大型犯罪调查。这 5 次调查的对象都是天津市经法院判决而于当年新入狱的全部刑事犯罪人员。这些调查是在周路研究员主持下，由天津市社会科学院犯罪学研究中心与天津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办公室、天津市监狱局联合进行的，还得到了天津市公安局等单位的支持。这种持续的犯罪调查具有 7 个特点：一是调查对象数量较大，有足够的个案可供充分的统计分析；二是调查误差较小，所有调查采用没有抽样误差的普查方式；三是调查方法比较科学，采用了可以系统、规范地大量收集资料的问卷调查方法；四是调查过程组织得比较严密，工作流程的每一步骤都确保调查结果的质量；五是数据库结构比较完整，它的内容涵盖了 20 世纪 90 年代至 21 世纪初同一城市每 3 年一次的犯罪状况，具有可供进行比较研究和动态研究的历史追踪资料；六是运用计算机进行数据处理，使用国际先进的“SPSS 社会统计软件包”对庞大的调查资料进行准确有效的统计分析；七是 5 次调查资料反映了一个重要的时代，进行调查的这 12 年正是中国向现代化迈进的关键时期，这也是最重要的一点，如果说自然科学研究不能离开实验室的话，当代社会犯罪的现实是研究社会转型期犯罪规律的最好的社会实验室。

与 8 年前的《当代实证犯罪学》比较，除了依据的调查资料更为丰富以外，《当代实证犯罪学新编——犯罪规律研究》继续坚持实证研究的特点，注意将实证研究与思辨研究相结合，将定量分析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特别是为了体现研究内容的思想灵魂，这部《当代实证犯罪学新编——犯罪规律研究》突出了对犯罪规律的研究，所以本书新加了副标题“犯罪规律研究”予以强调。需要说明的是，本书进行的犯罪规律研究，丝毫不意味着对犯罪规律认识的终结。规律是客观存在的，是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而对于规律的认识却是相对的、发展的，对于规律的探索则是持续不断的，绝不会停止于某一个水平上，必然会不断发展和深入，不断向客观规律的真理性迈进。应当说，这是人类对各种社会现象规律的认识活动本身的一种规律。对犯罪规律的探索，理所

当然地也要遵循这样的认识规律。我们通过天津市的实证犯罪调查，对现代大都市在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的犯罪规律性进行探讨，期望由此有助于社会更有针对性、更有效地治理现实的犯罪。列宁指出：“个别一定与一般相联而存在。一般只能在个别中存在，只能通过个别而存在。任何个别（不论怎样）都是一般。任何一般都是个别的（一部分，或一方面，或本质）。任何一般只是大致地包括一切个别事务。任何个别都不能完全地包括在一般之中，如此等等。”<sup>①</sup> 个别和一般的这种辩证关系表明了人类认识运动的秩序，总是从认识个别事物开始，逐步扩大到认识一般的事物；又以对一般事物的认识为指导，不断深入地研究各种具体的事物，以补充、丰富和发展对一般事物的认识。世界各国犯罪学界对犯罪规律的实证研究也都是以特定的群体或地域作为研究对象的。我们希望通过对我一个直辖市的全面、持久的调查研究，折射我国经济体制和社会生活转型时期的犯罪一般规律；当然，这不应当也不可能等同或者替代对全国性犯罪规律的概括。

犯罪的危害指向社会，影响总体犯罪的主要原因萌生于社会，治理犯罪的巨大而不竭的力量蕴藏在社会中。缘于此，犯罪学研究活动更多地由书斋转向社会，犯罪学者更多地同政法实际部门的同志们合作，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的实践相结合，这理应成为中国犯罪学研究事业取得突破性的长足进步的契机，我们坚信而不悔于此。可喜的是，犯罪学的实证研究越来越得到犯罪学界同仁们的认同和支持，激励着我们继续朝着这一方向开拓。

《当代实证犯罪学新编——犯罪规律研究》的篇章布局经过精心构思和反复研讨而形成，全书计七编二十九章，除第一编为全书总论之外，其余六编均是从不同角度对犯罪规律的探讨。全书的所有章节基本上是依据更鲜活、更丰富的犯罪调查资料而重新撰写的。然而仍应说明的是，同属实证犯罪研究的论著，两本书在脉络上传承、发展的联系，则又是十分明显的，犯罪学研究者们如果阅读、对照两本书后，则会清晰地感受到这一点。

本书的作者队伍均为天津市社会科学院犯罪学研究中心的专职和兼职研究人员，8年前的《当代实证犯罪学》的作者中，只有两人继续参加了本书的撰写，其余的同志或退休，或出国，或调离。因此，本书的作者队伍吸收了有志于当代实证犯罪研究的新生研究力量参加。

撰写章节的分工如下：

周路 研究员 撰写第一章、第五章，全书主编  
刘文成 教授 撰写第三章、第十八章、第二十三章，全书副主编  
王志强 副研究员 撰写第二十四章、第二十五章、第二十六章、第二十七

<sup>①</sup> 《列宁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713页。

章、第二十八章、第二十九章，全书副主编

丛 梅 副研究员 撰写第六章、第七章、第十二章、第十三章

李庆华 讲师 撰写第十七章、第十九章、第二十二章

刘晓梅 在读博士 撰写第二章、第四章

董 健 讲师 撰写第八章、第九章

王 焱 助理研究员 撰写第十章、第十一章

赵文裕 讲师 撰写第二十章、第二十一章

张智宇 研究实习员 撰写第十四章、第十五章、第十六章

在这里，我们向曾经参加撰写《当代实证犯罪学》的各位原作者表示衷心的感谢！

我们的实证犯罪学研究绝不是几位作者的“单打独斗”，而是立足于理论与实践的紧密结合，是犯罪学者同实际部门在形成共识后的共同努力。如果没有深入实践的过程和前期的大量调研，如果没有政法部门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部门的同志们的大力帮助和支持，所谓实证犯罪研究就难以进行，也无法对刑事政策、犯罪防治的决策科学化发挥应有的作用。因此，在本书完稿之际，我们向长期以来一贯支持我们进行犯罪学实证研究的有关单位和个人表示衷心的感谢！

由于我们的学术水平所限以及实证犯罪研究亦存有待完善之处，本书的不足与缺憾在所难免，还望犯罪学界的同仁们不吝赐教和批评指正。

编 者

2003年10月

# 目 录

前言	(1)
第一编 概 论	
第一章 本书内容体系和研究方法	(2)
第一节 内容和体系	(2)
第二节 研究方法	(8)
第二章 犯罪学史上的两种研究方法：思辨与实证	(23)
第一节 古典犯罪学派的思辨研究方法	(23)
第二节 意大利犯罪学派的实证主义研究方法	(27)
第三节 现代西方实证犯罪学经典理论概述	(31)
第三章 犯罪规律论	(40)
第一节 犯罪规律概述	(40)
第二节 研究犯罪规律的意义	(43)
第三节 本书探讨犯罪规律的内容概述	(47)
第四章 当代西方实证犯罪学对犯罪规律的若干研究	(71)
第一节 西方学者对帮伙犯罪规律的研究	(71)
第二节 西方学者对暴力犯罪规律的研究	(75)
第三节 西方学者对青少年犯罪规律的研究	(82)
第五章 现代化与犯罪：社会控制中介论	(85)
第一节 关于犯罪与现代化关系的研究	(85)
第二节 经济发展对于社会稳定的双重效应	(87)
第三节 犯罪与社会控制	(89)
第四节 犯罪防治战略的指导思想	(94)
第二编 犯罪人构成规律	
第六章 性别构成	(102)
第一节 概况	(102)
第二节 性别构成与犯罪特点	(106)
第三节 不同性别犯罪人的相关因素	(109)
第七章 年龄构成	(113)

第一节 不同年龄段犯罪人基本情况.....	(113)
第二节 老中青犯罪人的犯罪特点.....	(117)
<b>第八章 职业构成.....</b>	<b>(124)</b>
第一节 职业分布概述.....	(124)
第二节 职业状况与犯罪类型.....	(130)
<b>第九章 外来犯罪人.....</b>	<b>(142)</b>
第一节 外来犯罪人的基本情况.....	(143)
第二节 外来犯罪人的犯罪特点.....	(151)
第三节 外来人口犯罪的防治.....	(159)

### **第三编 犯罪动机规律**

<b>第十章 犯罪动机中的经济性因素.....</b>	<b>(164)</b>
第一节 犯罪人的经济条件与犯罪动机.....	(164)
第二节 犯罪人的主观评价与犯罪动机.....	(170)
<b>第十一章 犯罪成本与犯罪动机.....</b>	<b>(175)</b>
第一节 犯罪成本对犯罪动机的影响.....	(175)
第二节 犯罪成本构成.....	(182)
<b>第十二章 犯罪目的.....</b>	<b>(197)</b>
第一节 犯罪目的的分类.....	(197)
第二节 主体认知与犯罪目的.....	(204)
第三节 过失犯罪.....	(207)

### **第四编 犯罪行为规律**

<b>第十三章 犯罪手段.....</b>	<b>(212)</b>
第一节 总体状况及演变趋势.....	(212)
第二节 不同类型犯罪的手段.....	(217)
<b>第十四章 犯罪时间.....</b>	<b>(226)</b>
第一节 犯罪行为时段.....	(226)
第二节 犯罪行为季节规律.....	(232)
第三节 作案时间与连续作案期间.....	(236)
<b>第十五章 犯罪空间.....</b>	<b>(239)</b>
第一节 社会功能化的犯罪空间.....	(239)
第二节 案件频发场所.....	(244)
第三节 案件高发地段.....	(248)
<b>第十六章 犯罪侵害.....</b>	<b>(251)</b>

第一节 侵害对象的特征.....	(251)
第二节 侵害对象与犯罪人的关系.....	(256)
<b>第十七章 共同犯罪.....</b>	<b>(263)</b>
第一节 共同犯罪的基本状况.....	(263)
第二节 团伙犯罪.....	(266)

## 第五编 犯罪类型规律

<b>第十八章 犯罪分类.....</b>	<b>(286)</b>
第一节 中外犯罪分类述要及评析.....	(286)
第二节 本书的犯罪分类.....	(291)
<b>第十九章 侵财犯罪.....</b>	<b>(297)</b>
第一节 侵财犯罪的主体状况.....	(297)
第二节 影响侵财犯罪的社会因素.....	(304)
第三节 侵财犯罪的特点.....	(309)
<b>第二十章 杀伤犯罪.....</b>	<b>(321)</b>
第一节 杀伤犯罪主体分析.....	(321)
第二节 行为特征与发生规律.....	(326)
第三节 影响杀伤犯罪的因素.....	(330)
<b>第二十一章 性犯罪.....</b>	<b>(340)</b>
第一节 性犯罪人的状况.....	(340)
第二节 性犯罪规律及特点.....	(346)
第三节 影响性犯罪的因素.....	(354)
<b>第二十二章 经济犯罪.....</b>	<b>(364)</b>
第一节 经济犯罪主体的结构.....	(365)
第二节 经济犯罪的特点.....	(373)
第三节 经济犯罪的主观因素.....	(379)
<b>第二十三章 危害公共安全犯罪.....</b>	<b>(384)</b>
第一节 主体结构与生活状态.....	(385)
第二节 犯罪行为特点与运行方式.....	(390)
第三节 犯罪动机与相关因素.....	(396)

## 第六编 重新犯罪规律

<b>第二十四章 重新犯罪人.....</b>	<b>(406)</b>
第一节 重新犯罪人的概括性考察.....	(407)
第二节 累犯的规律分析.....	(418)